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1010 PRINTING GROUP LIMITED

匯星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27)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匯星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附註		
營業額	3	311,797	284,627
直接經營成本		(242,890)	(232,533)
毛利		68,907	52,094
其他收入		14,715	25,514
銷售及發行成本		(31,549)	(24,087)
行政費用		(9,845)	(11,778)
其他費用		(4,534)	(4,959)
財務費用	4	(1,284)	(1,148)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36,410	35,636
所得稅開支	6	(7,015)	(4,598)
本期間溢利		29,395	31,038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收益／(虧損)		70	(311)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9,465	(311)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29,465	30,727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			
公司擁有人		30,226	31,058
非控股權益		(831)	(20)
		<u>29,395</u>	<u>31,038</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公司擁有人		30,295	30,751
非控股權益		(830)	(24)
		<u>29,465</u>	<u>30,727</u>
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之			
每股盈利	7		
— 基本		HK6.05 cents	HK8.28 cents
— 攤薄		N/A	N/A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24,600	223,127
商譽		9,614	9,614
		<u>234,214</u>	<u>232,741</u>
流動資產			
存貨		88,513	63,87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08,417	266,013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	1,02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1,585	77,339
		<u>378,515</u>	<u>408,24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68,686	85,531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負債		35	-
銀行借貸	11	84,836	111,251
融資租約負債	12	6,142	6,060
稅項撥備		22,919	8,912
		<u>182,618</u>	<u>211,754</u>
流動資產淨值		<u>195,897</u>	<u>196,49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30,111</u>	<u>429,236</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負債	12	3,660	6,750
遞延稅項負債		2,954	13,454
		<u>6,614</u>	<u>20,204</u>
資產淨值		<u>423,497</u>	<u>409,03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權益			
股本	13	5,000	5,000
儲備		418,381	403,086
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u>423,381</u>	<u>408,086</u>
非控股權益		116	946
權益總額		<u>423,497</u>	<u>409,032</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66,078	31,122
投資業務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6,196)	(5,406)
已收利息	71	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131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u>(16,125)</u>	<u>(5,224)</u>
融資業務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	(1,704)
所籌得銀行借貸	46,529	27,048
償還銀行借貸	(72,944)	(20,812)
已支付銀行借貸利息	(1,126)	(722)
已支付融資租約負債之本金部份	(3,008)	(4,035)
融資租約付款之利息部份	(158)	(231)
派付股息	(15,000)	(20,000)
融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u>(45,707)</u>	<u>(20,456)</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4,246	5,44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77,339</u>	<u>16,134</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u>81,585</u></u>	<u><u>21,576</u></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u><u>81,585</u></u>	<u><u>21,576</u></u>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合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5,000	387,108	(747)	(136,875)	15,000	138,600	408,086	946	409,032
已派股息	-	-	-	-	(15,000)	-	(15,000)	-	(15,000)
與擁有人交易	-	-	-	-	(15,000)	-	(15,000)	-	(15,000)
本期間溢利	-	-	-	-	-	30,226	30,226	(831)	29,395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	-	-	69	-	-	-	69	1	70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69	-	-	30,226	30,295	(830)	29,465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未經審核)	5,000	387,108	(678)	(136,875)	-	168,826	423,381	116	423,497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續）

	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合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81,000	96,000	(790)	-	-	121,293	297,503	(35)	297,468
根據集團重組而互換股份	(77,250)	214,126	-	(136,876)	-	-	-	-	-
已派股息	-	-	-	-	-	(20,000)	(20,000)	-	(20,000)
與擁有人交易	(77,250)	214,126	-	(136,876)	-	(20,000)	(20,000)	-	(20,000)
本期間溢利	-	-	-	-	-	31,058	31,058	(20)	31,038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	-	-	(307)	-	-	-	(307)	(4)	(311)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307)	-	-	31,058	30,751	(24)	30,727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未經審核)	3,750	310,126	(1,097)	(136,876)	-	132,351	308,254	(59)	308,19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按照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印刷服務。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除披露於本附註以下所採納之新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均屬一致。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按公平價值計量。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新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經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價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經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轉讓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之新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未能斷定有關準則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否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3.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識別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分部，而該唯一分部為提供印刷服務。按地理位置劃分之本集團收益之分析如下：

收益－根據客戶所在國家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美國	135,188	85,424
澳洲	62,640	71,048
英國	56,974	54,972
香港(總部)	16,000	24,200
德國	14,925	20,159
荷蘭	4,624	7,687
比利時	3,945	6,965
新西蘭	5,493	5,824
瑞典	3,390	5,006
加拿大	3,773	1,637
其他地區	4,845	1,705
	<u>311,797</u>	<u>284,627</u>

就本集團營運分部所呈列之各項總數與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呈列之本集團主要財務資料的對帳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溢利	37,694	37,136
股份付款	-	(352)
財務費用	(1,284)	(1,148)
除所得稅前溢利	<u>36,410</u>	<u>35,636</u>

4.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還之銀行貸款(當中包含須按要求 還款之條款)之利息支出	1,126	722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之利息開支	-	195
融資租約支出	158	231
	<u>1,284</u>	<u>1,148</u>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14,779	13,212
僱員福利開支	42,692	10,867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虧損	994	6,010
有關經營租約或租約的已付最低租金 之租賃物業及生產設施	4,437	4,3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31
匯兌收益淨額	(1,614)	(14,489)
利息收入	(71)	(51)
	<u> </u>	<u> </u>

6. 所得稅開支

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計入）之所得稅開支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費用包括：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7,487	4,025
海外稅項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8	-
遞延稅項－本年度	(10,500)	573
	<u>7,015</u>	<u>4,598</u>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二零一一年：16.5%）之稅率作出撥備。海外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用作計算本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u>30,226</u>	<u>31,058</u>
		股份數目（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00,000</u>	<u>375,000</u>

由於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股份，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及系統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 一日								
成本	16,590	4,016	3,853	42,266	9,118	1,537	248,837	326,217
累積折舊	(101)	(2,377)	(2,127)	(21,620)	(7,229)	(818)	(68,818)	(103,090)
賬面淨值	<u>16,489</u>	<u>1,639</u>	<u>1,726</u>	<u>20,646</u>	<u>1,889</u>	<u>719</u>	<u>180,019</u>	<u>223,127</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 月三十日止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16,489	1,639	1,726	20,646	1,889	719	180,019	223,127
匯兌差異	-	-	1	-	-	-	55	56
添置	-	139	197	592	344	-	14,924	16,196
出售	-	-	-	-	-	-	-	-
折舊	(172)	(326)	(344)	(2,322)	(897)	(130)	(10,588)	(14,779)
期末賬面淨值	<u>16,317</u>	<u>1,452</u>	<u>1,580</u>	<u>18,916</u>	<u>1,336</u>	<u>589</u>	<u>184,410</u>	<u>224,600</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 三十日								
成本	16,590	4,155	4,052	42,858	9,462	1,537	263,818	342,472
累積折舊	(273)	(2,703)	(2,472)	(23,942)	(8,126)	(948)	(79,408)	(117,872)
賬面淨值	<u>16,317</u>	<u>1,452</u>	<u>1,580</u>	<u>18,916</u>	<u>1,336</u>	<u>589</u>	<u>184,410</u>	<u>224,600</u>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賬面淨值 20,588,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520,000 港元）的資產。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 45 至 180 天之信貸期。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款項按銷售發票日期及扣除結算日之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 至 30 天	62,142	60,262
31 至 60 天	45,119	44,427
61 至 90 天	33,301	31,924
91 至 120 天	25,151	45,024
121 至 150 天	17,145	36,295
150 天以上	18,077	37,747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u>200,935</u>	<u>255,679</u>
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7,482	10,334
	<u>208,417</u>	<u>266,013</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 至 30 天	14,049	30,482
31 至 60 天	12,995	12,177
61 至 90 天	7,433	4,654
91 至 120 天	1,576	208
120 天以上	406	350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u>36,459</u>	<u>47,871</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227	37,660
	<u>68,686</u>	<u>85,531</u>

11. 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根據相關還款條款償還 72,944,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20,812,000 港元)之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籌集 46,529,000 港元之新銀行貸款(二零一一年：27,048,000 港元)。

12. 融資租約負債

融資租約責任之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最低融資租約總額：		
於一年內到期	6,335	6,326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3,694	6,854
	<u>10,029</u>	<u>13,180</u>
融資租約之未來財務費用	(227)	(370)
	<u>9,802</u>	<u>12,810</u>
最低融資租約之現值：		
於一年內到期	6,142	6,060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3,660	6,750
	<u>9,802</u>	<u>12,810</u>
減：於一年內到期， 列作流動負債之部份	(6,142)	(6,060)
	<u>3,660</u>	<u>6,750</u>

13.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	10,000
	<u>1,000,000</u>	<u>1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	5,000
	<u>500,000</u>	<u>5,000</u>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尚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約 1,31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46,000 港元）。

15. 股息

(a) 上個財政年度應佔、於本中期批准及派付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本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付的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0.03 港元	15,000	-

(b) 中期期間應佔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派付的中期股息(註 i)	-	20,000
已宣派每股中期股息- 0.02 港元(二零一一年: 0.02 港元) (註 ii)	10,000	10,000

註:

- (i) 已付股息代表由 1010 Group Limited 於重組前宣派之股息。因股息率及獲派股息之股份數目就本報告而言並無意義，因此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 (ii)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之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支付）乃參照本報告刊發日期之 500,000,000 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中期股息並無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將會反映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留盈利的分配。

16. 有關連人士交易

(a)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之間的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而並無於本附註內披露。本集團與其他有關連人士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進行之重要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向有關連公司支付之租金開支	156	-
已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支付之行政服務費	-	50
已向同系附屬公司支付之電腦服務費	-	30
已向居間控股公司支付之利息開支	-	195
	<u>156</u>	<u>275</u>

董事認為，有關連人士交易乃於一般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且以正常商業條款達成。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屬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參照個別人士的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479	775
離職後福利	6	5
	<u>1,485</u>	<u>780</u>

1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約為 311,8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284,6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27,200,000 港元，增幅為 9.6%。

其他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約 25,500,000 港元至 14,700,000 港元，主要是因為匯兌收益減少 12,900,000 港元。以上減少乃由於本期間之匯率變動較為穩定。由於本集團訂立遠期合約以對沖部份外匯風險，本期間穩定之匯率令當期遠期合約公平價值虧損減少約 5,000,000 港元，此虧損已計入行政費用內。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約 24,100,000 港元增至 31,500,000 港元，主要是因為員工成本上漲。

其他經營費用減少 8.5% 至 4,5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5,000,000 港元），原因是與二零一一年上市開支相關之一筆過開支於期內受呆賬撥備增加所對銷。

所得稅開支由約 4,600,000 港元增至 7,000,000 港元，主要是因為本期間之撥備稅率上升，而根據舊有加工安排獲 50% 稅率寬減。

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為 30,3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30,800,000 港元）。

業務回顧

珠江三角洲地區之製造業營商環境艱難已是眾所周知：自二零零九年起勞工成本每年上漲超過 30%，規管工作環境之規則日趨繁瑣，以及招聘與挽留工人存在困難。傳統上向廣州輸出勞動力之省份：湖南省及四川省，現正進行現代化發展，而當地近期設立之廠房亦正在增聘工人。除此以外，中國工人不願意投身製造業，原因是認為此行業前景黯淡、條件苛刻及工時過長。在上述背景下，還有來自歐洲之需求疲弱。本集團其中一個主要市場為澳洲，惟當地書籍出版業正面臨重大衝擊，原因是 Amazon 及 Book Depository 等網上書店普及化導致書籍零售價暴跌。

業務回顧（續）

互聯網為本集團所從事行業帶來獨特挑戰。隨著平板電腦及喜愛電子書之讀者繼續助長此方面之發展，傳統小說印刷商正面臨蕭條窘境。預料接下來廣泛採用電子書格式之書籍類別將會是教科書，其佔匯星印刷約 15%之收益。書籍出版商現正面臨艱鉅挑戰，多間中型出版商放盤求售。

儘管大多數書籍印刷商近期均涉及巨額赤字，惟匯星印刷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一直表現理想。本集團於期內之銷售營業額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上升 10%，惟本集團純利卻下滑 5%，當中涉及兩大原因：1) 信貸問題，越來越多出版商之現金流量不敷應用。管理層就應收呆賬作出額外撥備時已採取保守態度；及 2) 定價壓力，中國書籍印刷業之業者眾多，難以駕馭定價權。

縱使困難重重，本集團透過策略採購方式購入紙張、油墨及鋁板等主要原材料，得以大幅減省成本，管理層對此深感自豪。此外，本集團自營之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Mercury 有助優化本集團設施之使用率，同時確保準時交付書籍。於整個上半年度，本集團設施之使用率持續超過 95%。

前景

本集團第三季之訂單充裕，可望創出理想之財務表現。儘管現時推測第四季之銷售收益實屬言之過早，惟本集團對前景仍審慎樂觀。

中型書籍印刷商面對之財務困難將迫使許多商家思考未來動向。很多業務均屬於家族經營，惟創辦人第二代一般不願意接管有關業務，故可能出現繼承問題。此外，廣東政府正在努力提升經濟發展，向廠房業主提供誘因購買目前由印刷業等低增值產業佔用之土地，並以高增值產業取代。本集團預測，不少由長期居港之個人擁有之中型書籍印刷商將遷出廠房及／或出售其廠房與土地，當中已佔據從事中國出口海外市場業務之書籍印刷商最大份額。二零一五年，出口市場可能將會消滅 10,000,000 港元或總輸出能力之 15%。屆時，期望尚存之書籍印刷商再次奪回定價權。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 195,9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6,500,000 港元)，當中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 81,6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300,000 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 2.1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

銀行借貸及融資租約負債合共為 94,6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100,000 港元)。所有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借貸以港元計值、按浮動利率計息並須於五年內償還。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約有 24,400,000 港元是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其餘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是以港元計值，按浮動利率計息及須於五年內償還。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 22.3%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3%)，此乃根據本集團之計息債務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而計算。

期內，本集團為印刷部門購置約 14,900,000 港元之機器，所需資金以內部資源撥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中，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持有而賬面淨值為 20,6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500,000 港元)之資產。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管其流動資金需求、其遵守貸款契約的情況以及其與往來銀行之關係，確保其保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資金額度，以此應付短線以至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外匯管理

本集團之銷售額以不同貨幣計值，主要為美元、澳元、歐羅及英鎊。此外，本集團之成本及開支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不時訂立外匯合約以對沖其貨幣風險。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置印刷機器之承擔約為 1,300,000 港元。有關收購將以銀行借貸及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其他披露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向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七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登記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02 港元。股東登記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領取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方為有效。有關股息權證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前後寄發予股東。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份）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股份)	家族權益 (股份)	企業權益 (股份)	權益合計 (股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
劉竹堅先生 (附註 1)	111,628	無	307,157,400	307,269,028	61.45

(ii) 於本公司聯營公司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先傳媒」）之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股份)	家族權益 (股份)	企業權益 (股份)	權益合計 (股份)	佔先傳媒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
劉竹堅先生 (附註 2)	無	無	183,124,000	183,124,000	56.46
蔡清錦女士	600,000	無	無	600,000	0.1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續)

(iii) 於本公司聯營公司青田集團有限公司(「青田集團」)之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股份)	家族權益 (股份)	企業權益 (股份)	權益合計 (股份)	佔青田集團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
劉竹堅先生	8,375	無	無	8,375	67.00

(iv) 可認購本公司聯營公司先傳媒股份之購股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每股行 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期內 授出	本期內 行使	本期內註 銷 /失效	
楊士成先生	23.6.2010	23.6.2011 至 22.6.2015	1.636	600,000	-	-	-	600,000
		23.6.2012 至 22.6.2015	1.636	600,000	-	-	-	600,000
蔡清錦女士	18.8.2008	18.8.2010 至 17.8.2013	0.93	300,000	-	300,000	-	-
		23.6.2011 至 22.6.2015	1.636	300,000	-	-	-	300,000
		23.6.2012 至 22.6.2015	1.636	300,000	-	-	-	300,000

附註 1：在 307,157,400 股股份當中，299,894,907 股股份由 Recruit (BVI) Limited (先傳媒之全資附屬公司) 實益擁有，而 6,999,524 股股份及 262,969 股股份由 City Apex Limited 及青田集團分別實益擁有。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先傳媒由 City Apex Limited 擁有 54.86% 及由青田集團擁有 1.59%。青田集團為 City Apex Limited 之最終控股公司。劉竹堅先生擁有青田集團發行股本之 67%，因此，劉先生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 2：該等 183,124,000 股股份中，5,170,000 股股份及 177,954,000 股股份乃分別由青田集團及 City Apex Limited 實益擁有。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青田集團(其為 City Apex Limited 之最終控股公司) 由劉竹堅先生實益擁有 67%。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份，劉竹堅先生被當作擁有上述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所深知，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並無亦並無被當作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份) 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份第 352 條之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而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
	實益擁有人 (股份)	於受控法團之 權益 (股份)	權益合計 (股份)	
劉竹堅先生 (附註)	111,628	307,157,400	307,269,028	61.45
青田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	262,969	306,894,431	307,157,400	61.43
City Apex Limited (附註)	6,999,524	299,894,907	306,894,431	61.38
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	無	299,894,907	299,894,907	59.98
Recruit (BVI) Limited (附註)	299,894,907	無	299,894,907	59.98
陳晃枝先生	56,818,055	無	56,818,055	11.36

附註：

在 307,157,400 股股份當中，299,894,907 股股份由 Recruit (BVI) Limited（先傳媒之全資附屬公司）實益擁有，而 6,999,524 股股份及 262,969 股股份由 City Apex Limited 及青田集團分別實益擁有。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先傳媒由 City Apex Limited 擁有 54.86%及由青田集團擁有 1.59%。青田集團為 City Apex Limited 之最終控股公司。劉竹堅先生擁有青田集團發行股本之 67%，因此，劉先生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先傳媒已採納該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通過決議案批准之購股權計劃，據此，該公司可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僱員、任何顧問及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下表披露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持有之購股權於期內之變動：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期內行使	本期內註銷 ／失效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2,100,000	300,000	-	1,800,000
僱員	3,762,000	1,624,000	-	2,128,000
總計	<u>5,862,000</u>	<u>1,924,000</u>	<u>-</u>	<u>3,938,000</u>

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已授出購股 權數目	歸屬期	可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18.8.2008	2,400,000	18.8.2008 至 17.8.2009	18.8.2009 至 17.8.2013	0.93
18.8.2008	2,400,000	18.8.2008 至 17.8.2010	18.8.2010 至 17.8.2013	0.93
29.10.2009	300,000	29.10.2009 至 28.04.2010	29.04.2010 至 28.10.2014	0.902
29.10.2009	300,000	29.10.2009 至 28.10.2011	29.10.2011 至 28.10.2014	0.902
11.6.2010	675,000	11.6.2010 至 10.6.2011	11.6.2011 至 10.6.2015	1.60
11.6.2010	675,000	11.6.2010 至 10.6.2012	11.6.2012 至 10.6.2015	1.60
23.6.2010	2,100,000	23.6.2010 至 22.6.2011	23.6.2011 至 22.6.2015	1.636
23.6.2010	2,100,000	23.6.2010 至 22.6.2012	23.6.2012 至 22.6.2015	1.636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3,938,000份購股權可予行使而該等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1.63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6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 E.1.2 條訂明，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因有其他商務而未有出席二零一一年股東周年大會。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主持二零一一年股東周年大會並回答股東之提問。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明確查詢後，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而言在董事買賣證券方面有不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之情況。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 1010 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36 名）。本集團僱員之薪級具競爭力，而僱員亦會根據本集團整體之薪金及紅利制度架構，因應本身之表現獲得獎勵。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及醫療保障。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可認購先傳媒合共 3,938,000 股股份之未行使購股權，已授予若干全職僱員（包括兩名本公司執行董事），有關購股權之行使價介乎 1.600 港元至 1.636 港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麗文博士、楊家聲先生和徐景松先生組成，其權責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並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推薦意見。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認為有關報告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楊家聲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楊士成先生、劉竹堅先生及蔡清錦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家聲先生、李效良教授、徐景松先生及吳麗文博士組成。